证券代码：601988　　证券简称：中国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0-02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或“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6 月 30 日

（三）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988	中国银行	2020/6/22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提案程序说明

本行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发布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本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将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召开。

本行董事会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审议批准提名王纬先生为本行执行董事候选人。

依据本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在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受本行委托，单独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约 64.02%的股东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向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书面提交《关于选举王纬先生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本行董事会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收到上述提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本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行董事会将上述议案列入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程，现予以公告。

（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关于选举王纬先生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见附件。上述议案为本次股东大会普通决议案，采用非累积投票方式表决，且仅需提请本行普通股股东审议批准，无需优先股股东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本行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公告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其他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 年 6 月 30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中国北京复兴门内大街 1 号中国银行总行大厦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6 月 30 日

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本行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公告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及 H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审议批准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审议批准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批准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
4	审议批准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	审议批准 2020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	√
6	审议批准聘请本行 2020 年度外部审计师	√
7.00	审议批准选举赵杰先生、肖立红女士和汪小亚女士连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
7.01	审议批准选举赵杰先生连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
7.02	审议批准选举肖立红女士连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
7.03	审议批准选举汪小亚女士连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
8	审议批准选举陈剑波先生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	√
9	审议批准外部监事 2019 年度薪酬分配方案	√
10	审议批准申请对外捐赠临时授权额度	√
11	审议批准发行债券计划	√
12	审议批准发行减记型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
13	审议批准发行减记型合格二级资本工具	√
14	审议批准选举王纬先生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

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 2019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2019 年度执行情况报告。

说明事项：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第 1-13 项议案及报告事项的详细内容请见 2020 年 5 月 14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boc.cn）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特别决议议案：第 11、12、13 项议案。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 4、6、7.01、7.02、7.03、8、9、14 项议案。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根据本行《公司章程》及本次股东大会情况，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无需由优先股股东审议，因此，优先股股东不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六）独立董事就相关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请见本行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boc.cn）刊登的日期为 2019 年 10 月 30 日、2020 年 3 月 27 日、2020 年 4 月 29 日、2020 年 5 月 25 日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9 日

附件：1、《关于选举王纬先生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2、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授权委托书

附件 1

关于选举王纬先生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董事会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审议通过提名王纬先生为中国银行执行董事候选人。受中国银行委托，现建议股东大会选举王纬先生为中国银行执行董事，任期三年，至 2023 年召开的中国银行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王纬先生简历如下：

王纬先生出生于 1963 年，自 2019 年 12 月起任中国银行副行长，2019 年加入中国银行。2018 年 2 月至 2019 年 11 月担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行长，2013 年 12 月起担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2011 年 12 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此前曾任中国农业银行宁夏区分行副行长、甘肃省分行副行长、甘肃省分行行长、新疆区分行行长、新疆兵团分行行长、总行办公室主任、河北省分行行长、内控合规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三农业务总监等职务。1983 年毕业于陕西财经学院，2015 年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得经济学博士学位。具有高级经济师职称。

中国银行执行董事不在中国银行领取董事酬金，也不在中国银行附属机构领取酬金，而是依据其在中国银行的具体管理职位取得相应报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单位缴费等。执行董事的薪酬根据国家有关政策确定，由中国银行董事会人事和薪酬委员会负责审议每年的薪酬分配方案，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就中国银行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外，王纬先生在过去三年没有在其证券于中国内地、中国香港地区或海外证券市场上市的其他公众公司中担任董事职务，与中国银行任何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或控股股东没有其他任何关系，也没有在中国银行或其附属公司中担任其他职务。于本议案日期，王纬先生不持有任何中国银行或其相联法团股份之权益（按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所指的定义）。

除上文所披露外，就王纬先生的委任而言，没有任何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 13.51(2)条(h)至(v)中要求而须予披露的资料，亦没有任何须提请中国银行股东注意的事项。王纬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提案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附件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授权委托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4	审议批准选举王纬先生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815　　证券简称：*ST 厦工　　公告编号：2020-042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6 月 19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6 月 19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厦门市灌口南路 668 号之八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

至 2020 年 6 月 1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	《公司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公司关于确认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8	《公司关于申请 2020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9	《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计划的议案》	√
10	《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1	《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12	《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厦门海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回购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3	《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13 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或（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应公告；公司将在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1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7、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厦工重工有限公司、厦门创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厦门海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厦门金龙汽车物流有限公司、厦门海翼物流有限公司、厦门银华机械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815	*ST 厦工	2020/6/1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加盖法人印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需加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或其它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须提供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出席会议时确认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原件、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后生效。

出席会议时凭上述登记资料签到。

2. 登记时间：2020 年 6 月 15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30-16:30。

3. 登记地点：厦门市灌口南路 668 号之八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六、其他事项

1. 会期预定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2. 联系人：周楷凯 / 吴美芬

联系电话：0592-6389300　　传真：0592-6389301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3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6 月 1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	《公司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公司关于确认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8	《公司关于申请 2020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9	《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计划的议案》			
10	《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	《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12	《公司关于与关联方厦门海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回购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3	《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288　　证券简称：农业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0-022 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6 月 22 日

（三）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288	农业银行	2020/5/22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二）提案程序说明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已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公告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及《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截至临时提案日持有本行 40.03%股份的股东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20 年 5 月 27 日向本行书面提交临时提案，提名张旭光先生为本行执行董事。本行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批准了上述议案。按照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行董事会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予以公告。

（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选举张旭光先生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内容详见附件 1。

三、除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本行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公告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会议审议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 年 6 月 22 日　14 点 45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建国门内大街乙 18 号本行总行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6 月 22 日

至 2020 年 6 月 2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及 H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	聘请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
6	选举黄振中先生继续担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
7	选举廖路明先生继续担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
8	选举朱海林先生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
9	申请追加 2020 年疫情防控捐赠预算	√
10	选举张旭光先生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

注：1、选举黄振中先生为本行独立董事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为前提。

2、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本行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2019 年度执行情况及本行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有关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的情况，请参见本行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2020 年 4 月 29 日和 2020 年 5 月 30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有关监事会审议上述议案的情况，请参见本行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上述第 1 项至第 9 项议案内容请见本行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本行网站 www.abchina.com 的《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第 10 项议案内容请见本公告附件 1。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5、6、7、8、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五）其他事项

补充临时提案后，本次股东大会的补充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出席会议的 A 股股东和股东代理人需持有本行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公告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第五项要求的资料以及本公告附件 2 要求的补充授权委托书进行会议登记。H 股股东参会事项请参见本行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及本行网站上发布的本次股东大会补充通告和通函。

除上述内容外，本行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公告的《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中会议审议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附件 1：选举张旭光先生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附件 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授权委托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9 日

附件 1：

选举张旭光先生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候选人可由单独或合计持有有表决权股份 3%以上的股东提名，经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张旭光先生为执行董事。

张旭光先生的任职资格尚需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其董事任期 3 年，自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之日开始计算。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张旭光先生简历

议案提请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附件 1 之附件

张旭光先生简历

张旭光先生，1964 年 10 月出生，北京大学法学硕士、美国明尼苏达州立大学法学硕士，高级经济师。2019 年 12 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曾在中国航空技术进出口总公司工作，曾任国家开发银行天津市分行副行长、总行办公厅副主任、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行长、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国家开发银行投资总监。2013 年 12 月任国家开发银行副行长。

附件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授权委托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6 月 2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	选举张旭光先生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1288　　股票简称：农业银行　　编号：临 2020-021 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4 名，实际出席董事 14 名。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由周慕冰董事长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提名张旭光先生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候选人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4 票，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同意。

会议决定提名张旭光先生为本行执行董事候选人。张旭光先生的委任须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任职资格核准，其董事任期 3 年，自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之日开始计算。

张旭光先生的简历请见附件。

特此公告。

附件：张旭光先生简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9 日

附件：

张旭光先生简历

张旭光先生，1964 年 10 月出生，北京大学法学硕士、美国明尼苏达州立大学法学硕士，高级经济师。2019 年 12 月起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曾在中国航空技术进出口总公司工作，曾任国家开发银行天津市分行副行长、总行办公厅副主任、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行长、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国家开发银行投资总监。2013 年 12 月任国家开发银行副行长。

证券代码：601101　　证券简称：昊华能源　　公告编号：2020-027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6 月 19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6 月 19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 2 号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专家楼四层中型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至 2020 年 6 月 1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5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01	公司与京能集团其控制企业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
8.02	公司与中煤集团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
8.03	公司与五矿发展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 1、议案 3 至议案 8 均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2、议案 4 至议案 8 均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本次会议无特别决议议案。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5、议案 7 及议案 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101	昊华能源	2020/6/12

（二）公司董事、监事。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确认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股东账户卡登记；受托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确认登记手续；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有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单位的，还应持有加盖法人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

4、股东采用传真方式进行参加现场会议确认登记，但应在出席会议时提交前述证明材料原件。

5、参加现场会议确认登记时间：2020 年 6 月 17 日上午 8 时 30 分至 11 时 30 分，下午 13 时 30 分至 17 时；

6、参加现场会议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传真登记以传真时间为准）

地　址：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二号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产权部

邮政编码：102300

联系人：甄先生

联系电话：（010）69839412

传　真：（010）69839418

六、其他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请提前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办理登记手续以便验证入场；

2、现场会议期限：半天；

3、敬请公司股东自备议案，并在投票前详细阅读相关议案内容；

4、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5、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相关安排，公司建议各位股东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参加现场会议的投资者需出示“北京健康宝”健康状态为“未见异常”后方可参加现场会议，请参会人员务必做好个人防护措施，佩戴口罩进入会场。

特此公告。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3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6 月 1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5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01	公司与京能集团其控制企业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8.02	公司与中煤集团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8.03	公司与五矿发展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634　　证券简称：*ST 富控　　公告编号：临 2020-098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实施情况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 年 5 月 29 日，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关于对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实施情况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626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相关规定，现将《问询函》内容公告如下：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 2020 年 5 月 26 日公告称，收到上海宏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投网络）原法定代表人叶建华先生派遣专人送达的书面告知函件及作为附件送达的股权转让协议的多份补充协议。该事项对公司和投资者影响重大，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17.1 条等规定，现请你公司进一步核实并披露以下事项。

一、公告称，根据来函内容，公司获悉宏投网络方出售资产方案已有所变化。请公司核实相关文件的真实性并披露：（1）叶建华的来函中仅加盖了宏投网络公章及叶建华的法人章，无叶建华本人签字，公司为验证该来函是否为叶建华本人所提供进行的核查情况；（2）收到的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三、四、五是否为原件，如未收到协议原件，如何保证协议内容的真实性；（3）是否存在其他尚未披露的有关股权转让的补充协议或合同安排；（4）在相关文件真实的情况下，公司是否确认相关补充协议代表了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是否确认公司重大资产出售的标的资产已由公司向对方交割完毕。请全体董事逐一发表明确意见。

二、根据公告，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三、四、五对原重组方案中的交割方式、交割期限、法律责任等方面作出了重大调整，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重大资产